2023 年度

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交通运输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22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1
二、机构设置.....3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6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6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四部分 附件..... 23

第五部分 附表..... 5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50
二、收入决算表.....50
三、支出决算表.....5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5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5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5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5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5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5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50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50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50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5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职能参照区政府批准的三定方案）

区交通运输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交通运输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区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交通运输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交通运输行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负责本系统、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

（二）拟订全区运输业和物流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根据国家和省、市的总体布置，编制全区公路、水路和铁路、航空行业发展规划、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统计和信息引导。

（三）承担全区公路、水路和铁路、航空交通运输(含客货运输市场、物流市场、汽车、火车、航舶技术检测和维修市场、运输服务市场、搬运装卸市场、以及汽车驾驶学校和驾驶员培训工作）行业管理责任，维护交通运输行业平等竞争秩序，指导城乡客、货运输的衔接协调工作；承担全区出租汽车、公交汽车运输行业的管理责任；指导地方交通运输行业优化结构、协调发展；对关系救灾、抢险、战备等紧急客货运输进行必要的调控。

（四）承担全区公路、水路和铁路、航空交通建设(含客货运输和旅游运输场站建设)行业管理责任，维护交通建设行业平等竞争秩序；组织实施国家、省、市重点公路、水路和铁路、航空工程建设；监督全区交通建设项目实施；做好全区农村公路建设的统一规划、协调、验收、管理等工作，指导镇（乡）具体组织实施。

（五）承担全区公路、水路和铁路、航空设施的维护、管理责任；承担全区公路、桥梁、隧道收取通行费、站卡设置的协调和归口管理责任。

（六）承担全区水上交通安全监督、船舶及水上设施检查、通讯系统、救助打捞的管理责任；承担港口、航道和港航设施建设使用岸线布局的行业管理责任；承担技术船员培训和发证的归口管理责任。

(七)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交通科技政策；指导实施交通行业计量、质量、技术标准和规范工作；拟订全区交通科技政策、技术标准；组织重大科技开发，推动行业科技创新和进步。

(八)指导交通行业的体制改革和交通特许经营企业的管理；建立健全规范的交通行业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体系；监督管理全区交通行业国有资产。

（九）承担有关交通行业涉外工作责任，指导交通行业利用外资工作；开展省际、市际、县(区)际交通经济技术合作与交通工作。

(十)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执行涉及交通行业的有关地方经济政策。

(十一)监督管理车站、港口及渡口、码头航运安全工作。

(十二) 承担全区交通战备的管理责任。

(十三) 承担渔船检验和监督管理工作责任。

(十四)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五通桥区交通运输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4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2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

纳入乐山市五通桥区交通运输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乐山市五通桥区交通运输局（本级）

2、乐山市五通桥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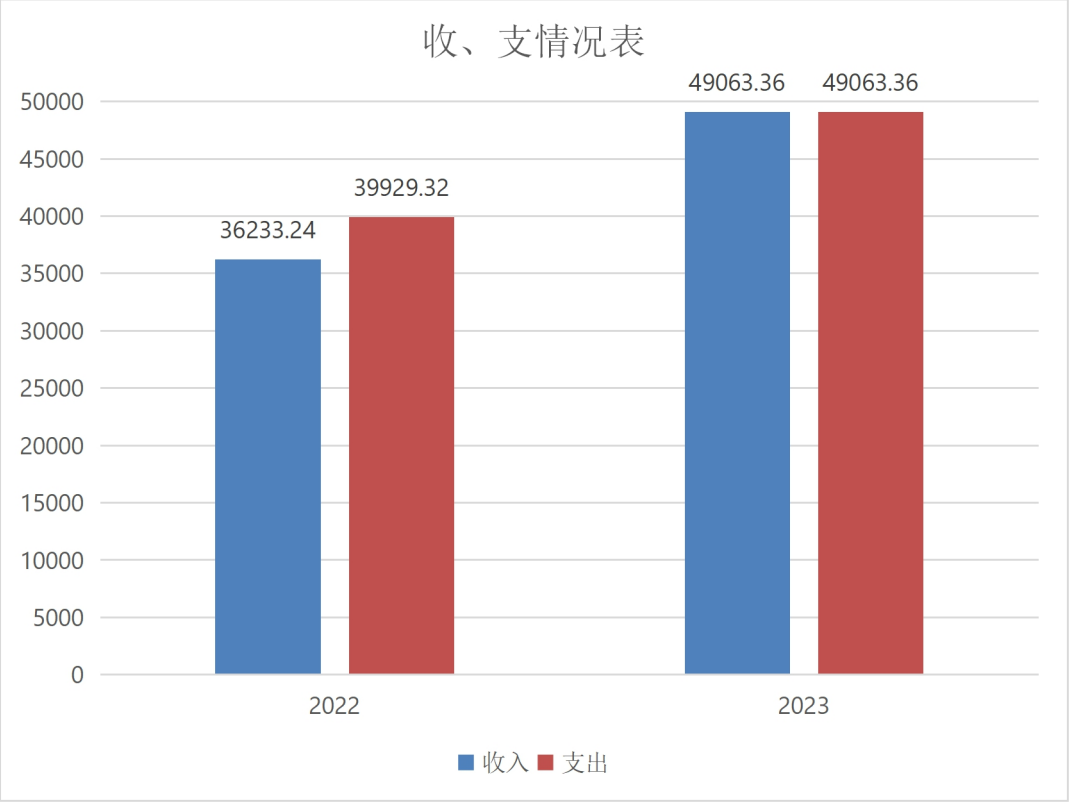
3、乐山市五通桥区港航中心

4、乐山市五通桥区公路建设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9063.3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2830.12 万元，增长 35.41%；支出总计增加 9134.04 万元，增长 22.88%。主要变动原因是交通公路建设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主要为新增多个交通建设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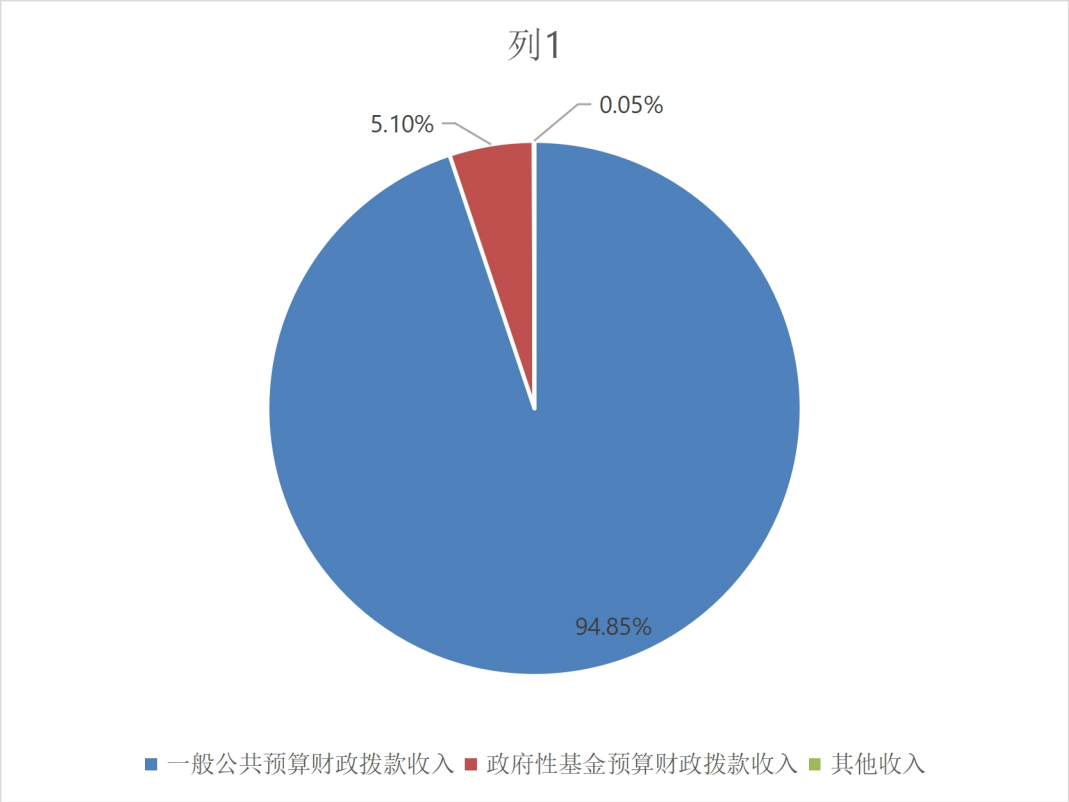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9016.81 万元，其中：一般公

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493.69 万元，占 94.8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00 万元，占 5.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3.12 万元，占 0.05%。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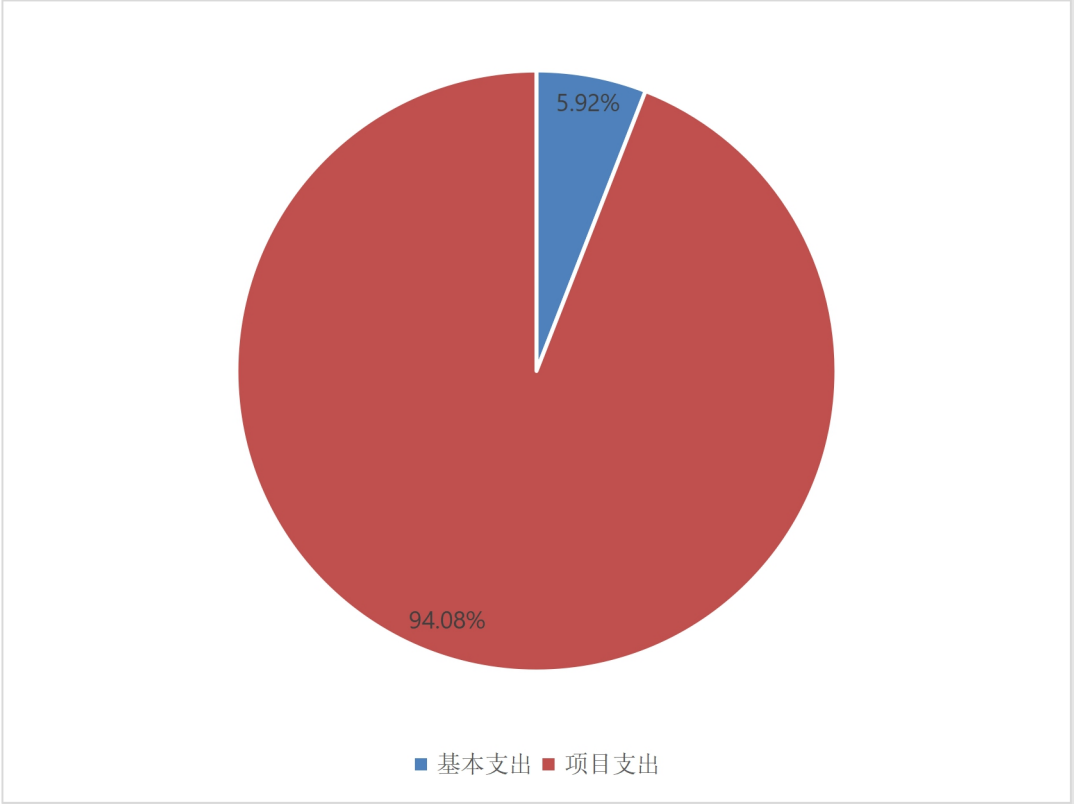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9060.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06.8 万元，占 5.92%；项目支出 46153.97 万元，占 94.08%；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4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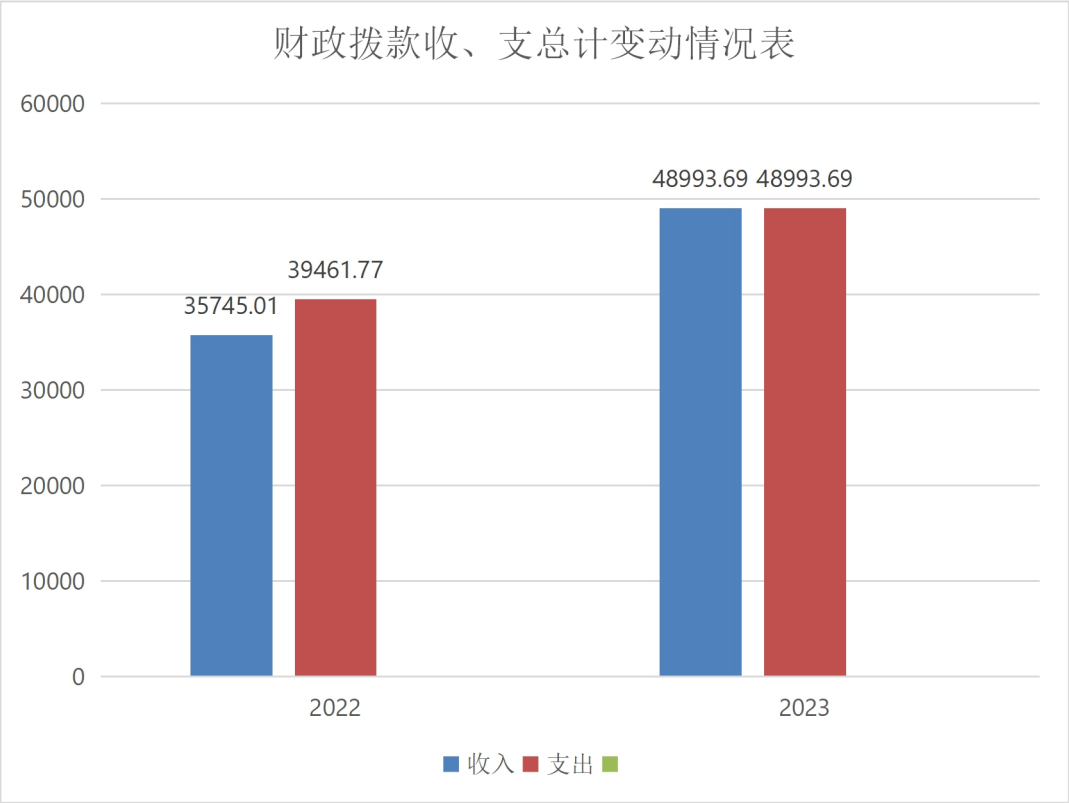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8993.6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3248.68 万元，增长 37.06%；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531.92 万元，增长 24.15%。主要变动原因是交通公路建设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主要为新增多个交通建设项目）。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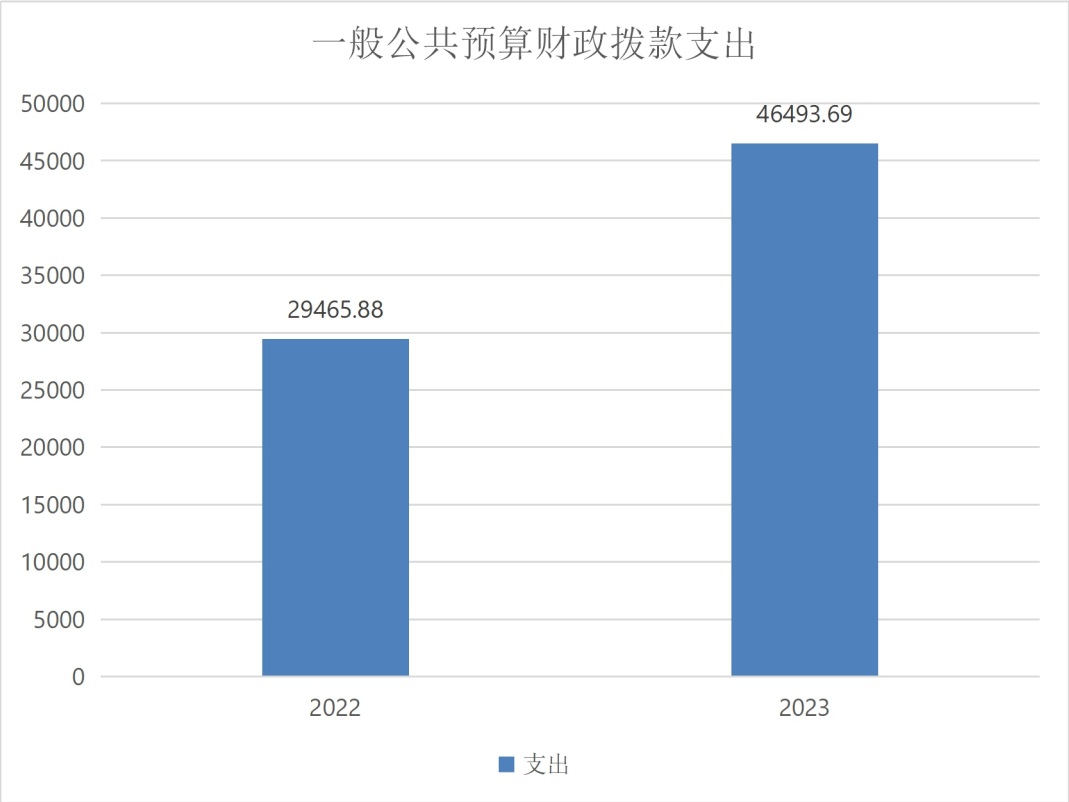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6493.6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76%。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7027.81 万元，增长 57.79%。主要变动原因是交通公路建设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主要为新增多个交通建设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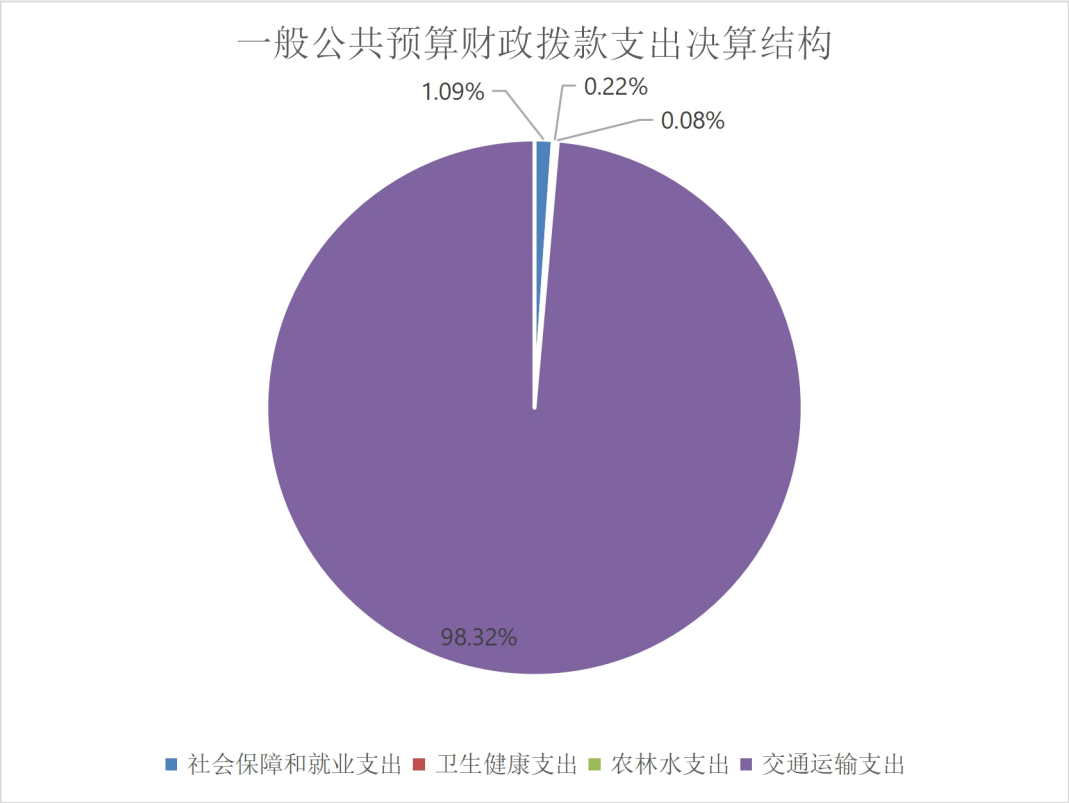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6493.6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51 万元，占 1.09%；**卫生健康支出** 103.90 万元，占 0.22%；**农林水支出** 36.57 万元，占 0.08%；**交通运输支出** 45713.62 万元，占 98.32%；**住房保障支出** 135.09 万元，占 0.29%。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

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46493.69，完成预算 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88.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9.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16.5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0.4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5.4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8.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1.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7.3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6.5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 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253.7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

等于预算数。

11.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建设（项）：支出决算为42215.1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支出决算为1671.9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和运输安全（项）：支出决算为47.9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支出决算为364.8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海事管理（项）：支出决算为264.3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35.8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公共交通运营补助（项）：支出决算为459.8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35.0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和财决08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增减变动原因为决算数<项级>和全年预算数<项级>比较，与预算数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886.6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641.5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45.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7表和财决08-1表，仅罗列本部门实际支出涉及的经济分类科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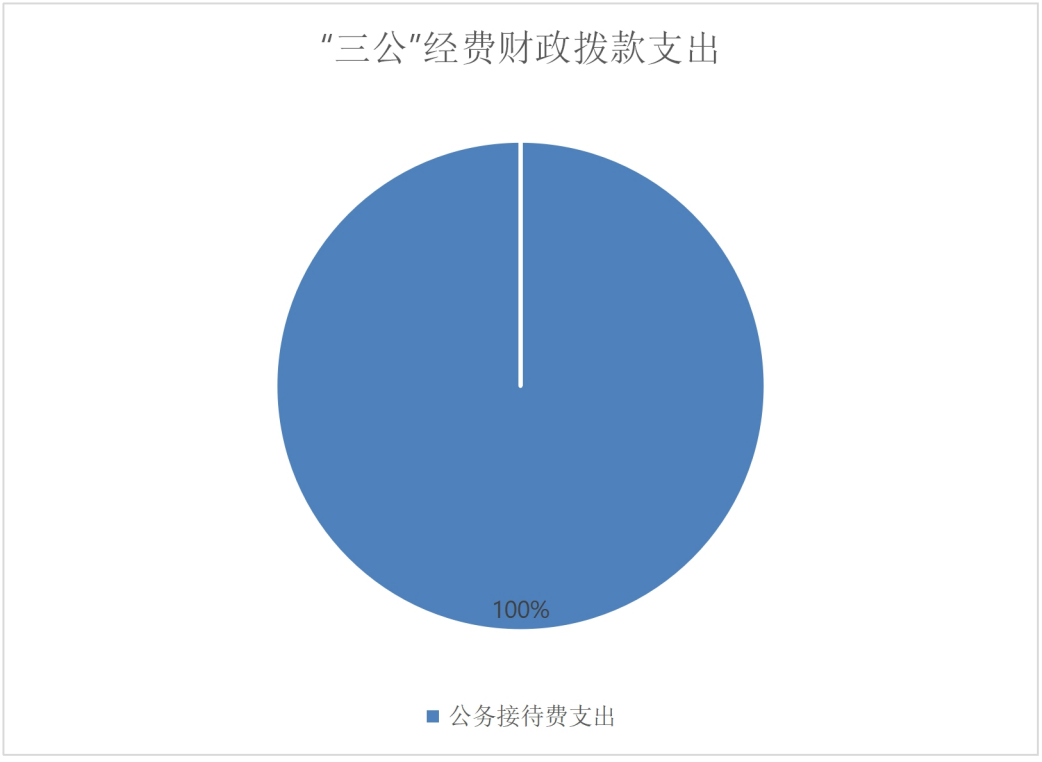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38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1.29 万元，下降 48.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38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减少 1.8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费用由区政府统一安排。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3 辆，其中：轿车 2 辆、越野车 1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办理公务、交通在建工地工作检查、处置公路突发事件、道路运输行政管理及现场督查检查、精准扶贫、道路巡查，安全检查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3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0.56 万元，增长 68.29%。主要原因是交通工程项目建设检查及安全检查增多。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38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

待 10 批次，11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1.38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

1.汛期安全交叉检查，14 人餐费 0.23 万元（其中午餐 0.13 万、晚餐 0.1 万元）；

2.峨边交通运输局来桥学习“四好农村公路建设”，5 人餐费 0.07 万元；

3.接待省交通厅“迎大运保安全防灾害”包保组来乐检查工作，11 人餐费 0.16 万元；

4.接待 2023 年度“四好农村公路”省级示范县实地考核评估工作，14 人餐费 0.19 万元（午餐）；

5.接待 2023 年度“四好农村公路”省级示范县实地考核评估工作，19 人餐费 0.24 万元（晚餐）；

6.接待井研道路运输服务中心考察农村客运市场治理，接待对象 8 人，金额 0.08 万元。

7.接待市公交公司（协调公交车运营补贴事宜），接待对象 6 人，金额 0.08 万元。

8.接待井研道路运输服务中心开展“七一”红色教育活动，接待对象 10 人，金额 0.13 万元。

9.接待井研道运中心来学习考察道路运输执法领域专项治理工作，接待对象 11 人，金额 0.06 万元。

10.节前区县公路安全交叉检查，14 人餐费 0.14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

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50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乐山市五通桥区交通运输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4.23万元，比2022年度增加35.8万元，增长36.37%。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差旅费支出增加，且增加了水上安全巡查，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加大安全宣传力度。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乐山市五通桥区交通运输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74.0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74.0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具体工作）。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74.0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乐山市五通桥区交通运输局共有车辆33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33辆，其他用车主要用于保障公路建设巡查、农村公路建设管理、道路巡查及养护作业。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按部门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金玉村至红十月村道路工程、S104线五通桥区牛华镇塘叶村至杨柳镇翻身村大修工程、2021、2022年农村水路客运补贴中央资金等123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2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22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乐山市五通桥区交通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金玉村至红十月村道路工程、S104线五通桥区牛华镇塘叶村至杨柳镇翻身村大修工程、2021、2022年农村水路客运补贴中央资金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乐山市五通桥区交通运输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绩效自评综述：

部门按照要求编制预算，严格控制公用经费等开支，积极开展绩效运行监控，保证预算项目在年底全部执行完成，部门预算项目无资金结余，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和公路养护、管理工作的正常进行，综上，评价等级为优；金玉村至红十月村道路工程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实施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合理，达到了实施项目的预期效果，综上，评价等级为优。川海巡303运行经费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全年保持了水上安全巡航、护航和正常运行，综上：评价等级为优。302、105公交站台维修维护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全年保持了302、105公交站台的完好整洁，正常运行，综上：评价等级为优。2022年第二批省级交通专项资金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全年对国省道、农村公路交通事故易发路段进行了整治，实施了村道生命安全防护工程，保障道路安全，综上：评价等级为优。

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公务员医疗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指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用于按政策规定为单位职工缴纳医疗保险金等支出。

17.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 行政运行

（项）：指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8.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建设（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公路建设项目支出。

19.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指反映公路运输管理支出和公路路政管理支出。

20.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公共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21.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指用于道路维修维护等支出。

22.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公共交通运营补助（项）：指反映对公共交通运输企业的补助支出。

23.交通运输（类）公路水路运输（款）海事管理（项）：指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解释本部门决算报表中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不涉及的科目请自行删除。请参照《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增减内容。）

2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7.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8.“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名词解释部分请根据各部门实际列支情况罗列，并根据本部门职责职能增减名词解释内容。）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范本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乐山市五通桥区交通运输部门（单位）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4 个，其中行政机构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2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主要包括：行政机构乐山市五通桥区交通运输局（机关）；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五通桥区道路运输管理服务中心、乐山市五通桥区港航中心（乐山市五通桥区地方海事中心、乐山市五通桥区船舶检验中心）。其他事业单位五通桥区公路建设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五通桥区交通运输局的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是：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交通运输行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负责本系统、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

2、拟订全区运输业和物流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根据国家和省、市的总体布置，编制全区公路、水路和铁路、航空行业发展规划、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统计和信息引导。

3、负责全区公路、水路和铁路、航空交通运输（含客货运输市场、物流市场、汽车、火车、航舶技术检测和维修市场、运输服务市场、搬运装卸市场、以及汽车驾驶学校和驾驶员培训工作）行业管理，维护交通运输行业平等竞争秩序，指导城乡客、货运输的衔接协调工作；负责全区出租汽车、公交汽车运输行业的管理；指导地方交通运输行业优化结构、协调发展；对关系救灾、抢险、战备等紧急客货运输进行必要的调控。

4、负责全区公路、水路和铁路、航空交通建设（含客货运输和旅游运输场站建设）行业管理，维护交通建设行业平等竞争秩序；组织实施国家、省、市重点公路、水路和铁路、航空工程建设；监督全区交通建设项目实施；做好全区农村公路建设的统一规划、协调、验收、管理等工作，指导镇（乡）具体组织实施。

5、负责全区公路、水路和铁路、航空设施的维护、管理；负责全区公路、桥梁、隧道收取通行费、站卡设置的协调和归口管理。

6、负责全区水上交通安全监督、船舶及水上设施检查、通讯系统、救助打捞的管理；负责港口、航道和港航设施建设使用岸线布局的行业管理；负责技术船员培训和发证的归口管理。

7、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交通科技政策；指导实施交通行业计量、质量、技术标准和规范工作；拟订全区交通科技政策、技术标准；组织重大科技开发，推动行业科技创新和进步。

8、指导交通行业的体制改革和交通特许经营企业的管理；建立健全规范的交通行业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体系；监督管理全区交通行业国有资产。

9、负责有关交通行业涉外工作，指导交通行业利用外资工作；开展省际、市际、县（区）际交通经济技术合作与交通工作。

10、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执行涉及交通行业的有关地方经济政策。

11、监督管理车站、港口及渡口、码头航运安全工作。

12、负责全区交通战备的管理。

13、负责渔船检验和监督管理工作。

14、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截至2023年末，乐山市五通桥区交通运输部门（单位）

编制共计100人，行政在职人员14；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29；事业人员57名。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3年乐山市五通桥区交通运输部门收入总计49016.8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6493.6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00万元，其他收入23.12万元。

（二）支出情况。

2023年乐山市五通桥区交通运输部门支出总计49060.77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04.5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03.9万元，农林水支出36.57万元，交通运输支出45780.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35.09万元，其他支出2500万元。基本支出2906.80万元，项目支出46153.97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2023年乐山市五通桥区交通运输部门结转结余2.59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履职效能。

（1）重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①S215线五通桥区冠英镇至西坝镇段改线工程：截至目

前，已完成总工程量30.7%，预计2024年底完工通车。

②幸福美丽乡村路项目。

A五通桥区X032冠英至安谷路（农机站至市中区界段）幸福美丽乡村路，已完工工程量50%。

B五通桥区X035羞草滩至金粟路（羞草滩至乐天化段）幸福美丽乡村路，正进行部分路基病害处置及加宽路段路基清表工作，预计2024年5月完工通车。

③青五路项目情况。重新启动，正开展前期工作。

④茫溪河3号桥新建项目。该工程已于2024年1月5日进场，当前做好施工各项准备工作，正在冲第一根桩，预计春节前冲孔浇筑4根桩。

⑤四座农村公路桥梁工程。截至目前，畅通二号桥、金敖桥、石板滩桥、返修桥已竣工通车。

⑥30户及以上通村硬化路及撤并建制村畅通工程。截至目前，已全面完成。

⑦2023年五通桥区破损路面修补工程。截至目前，已全面完成。

⑧G213线中修及预防性养护工程推进工作。G213线K2442+000-K2447+000段预防性养护、G213线桥沟镇福华红绿灯至十字路口段中修工程。截至目前，已全部完成现场施工，待交工验收。

（2）安全工作

紧紧围绕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施策的工作方针，

认真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的安全生产“三个必须”工作格局，安全形势总体平稳可控。2023 年，开展客货运输违规违法行为专项整治及“2023 护安行动”、安全生产月等活动，共督查区境内车站 2 家，普货运输企业 180 家次，危险品运输 6 家次，客运公司 4 家次，开展源头治超企业 7 家，发现整改安全隐患 30 余个，约谈企业 10 余家。

2. 预算管理。

加强单位预算管理工作，使机关业务活动有序化，提高管理工作的效率和效益，全面提高单位资金使用效益。 根据单位年度战略目标，确定年度工作目标并组织实施;明确预算管理的职责和权限，发挥预算责任单位的职能作用;合理配置单位各项资源;对单位业务活动进行管理、控制、分析和监督。

3. 财务管理。

加强财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国务院《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法律；根据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事项按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建立单位内部会计监督制度；严格财务审批制度，一切费用支出、货款划拨必须经局长批准、办公室和经办人签字后，方可支付。

4. 资产管理。

对部门直接支配和管理维护的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认真组织开展清查，对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盘点，摸清国有资产状态、权属关系和管理使用现状。在此基础上，对清查出的账外资产及时组织核算入账，为实现国有资产有效盘活和规范管理夯实基础。

（1）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交通运输部门账上总资产为 2364.66 万元，折旧 1805.01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559.65 万元，无形资产（土地）名义价值 23 元。

（2）分资产类别（土地、矿业权、房屋、车辆、大型仪器设备、长期投资、交通基础设施、水利基础设施、市政基础设施等）及资产使用状态（在用、出租、闲置、待处置）来表述。

①土地名义价值 23 元，主要用于办公用房、业务用房等用地。

②房屋总价值 996.48 万元主要为办公用房、业务用房等。

③公务用车、业务用车等 22 辆，价值 803.65 万元。资产净值 269.75 万元。

④大型仪器设备 1 台，价值 106.70 万元，资产净值 32 万元。

⑤长期投资 25.25 万元。

⑥交通基础设施公路里程 165.654 公里。

⑦市政基础设施公交站台 55 个。

⑧轮渡码头 2 个。

5.采购管理。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有效使用资金，有力促进工作开展，实现单位工作目标，加强资产管理能力，2023 年度区交通运输部门采购金额 374.0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74.04 万元，采购执行率 100%。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2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459.88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70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45694.09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 %，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0 个。

1.项目决策。

为完善乐山市公路网、构建区域快速通道，有效的推进乐山港、乐山大件码头等规划项目的实施，进一步促进乐山市高新开发区、五通桥区及沿线地区经济和旅游事业的发展。全面建成体系完备、运转高效的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

机制，城乡交通运输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农村公路治理体系全面完善，治理能力全面提高，全面实现“品质高网络畅、服务优、路域美”的目标。为保障和支持农村客运健康可持续发展，对农村客运运营亏损等情况予以一定补助。

2.项目执行。

项目资金按四川省财政交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分配管理，统筹整合利用省、市、区三级公共财政预算，公路建设、水毁抢险、修复补助，农村公益性岗位等资金，使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经费和公路建设资金落实到位。促进公路建设、养护、应急保障、农村客运等项目顺利开展和实施。保障道路畅通，对道路设施进行修补，增加标线立牌，对路面进行修补，保障市民出行安全。完善《五通桥区工业集中区发展总体规划》需要，也是为完善乐山市公路网、构建区域快速通道的需要，项目的建成不仅能有效的推进乐山港、乐山大件码头等规划项目的实施，也能进一步促进乐山市高新开发区、五通桥区及沿线地区经济和旅游事业的发展。

3.目标实现。

按项目完整周期分年度实施，设置项目阶段性目标，保障总体目标顺利完成。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质量指标：项目合格率。时效指标：按时完成度。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成立由主管部门领导牵头的

自评工作领导小组，高质量，高效率完成自评工作。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2023 年涉及债券资金 2500 万元，用于绕线工程购买服务费。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五通桥区交通运输部门在五通桥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对年度部门决算情况、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自行组织绩效评价开展情况以及自评得分情况等一并进行了公开。2023 年度不涉及结果整改和应用反馈。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部门按照要求编制预算，严格控制公用经费等开支，积极开展绩效运行监控，保证预算项目在年底全部执行完成，部门预算项目无资金结余，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和公路养护、管理工作的正常进行。综上，五通桥区交通运输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为优。

（二）存在问题。

无

（三）改进建议。

无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附件 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范本

（2023 年公交车 IC 卡刷卡制卡优惠补贴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 为加强我区公交智能化建设，建立起功能优化的城市公交服务网络系统，五通桥区交通运输局、区运管所、乐山市公共交通总公司和乐山市通联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调研协商后，区交通运输局向区政府提出了《关于五通桥城区公交车实施刷卡优惠和补贴的请示》（五交发〔2014〕7 号），按照五通桥区人民政府《关于五通桥城区公交车实施刷卡优惠和补贴的批复》（五府发〔2014〕20 号）文件精神，同意对五通桥城区公交车实施刷卡优惠和补贴，按实结算；由区财政购买属个人首次的敬老卡、学生卡免费发放。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是按照五通桥区人民政府《关于五通桥城区公交车实施刷卡优惠和补贴的批复》（五府发〔2014〕20 号）文件精神实施。

3.资金或项目管理办法：补贴资金由乐山市公共交通总公司和乐山市通联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申报，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审核，由区交通运输局上报财政进行补贴。项目资金管理为按实际公交公司及制卡公司补贴金额进行政府补助。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由于实际补贴为五通桥

区公交出行群众及公交卡老人卡、学生卡办理群众，受益人群广大，补贴金额不能准确评估，实际补贴金额按实际发生金额执行。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加强我区公交智能化建设，建立起功能优化的城市公交服务网络系统，按照五通桥区人民政府《关于五通桥城区公交车实施刷卡优惠和补贴的批复》（五府发〔2014〕20号）文件精神，对五通桥城区公交车实施刷卡优惠和补贴，按实结算；由区财政购买属个人首次的敬老卡、学生卡免费发放。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常年实施，对五通桥城区公交车实施刷卡优惠和补贴，按实结算；由区财政购买属个人首次的敬老卡、学生卡免费发放；2023年度公交经营亏损补贴预算数为300万元，决算数为300万元；2023年度公交车刷卡制卡财政补贴预算书为159.88万元，决算数为159.88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4个一级指标，7个二级指标，预期指标值和实际完成指标值对比，得出项目绩效整体完成情况。五通桥城区公交车实施刷卡优惠和补贴，由区交通运输局牵头，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及市公交公司协同，交通运输局按项目实施具体进行自评。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加强我区公交智能化建设，建立起功能优化的城市公交服务网络系统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保障群众畅通出行，预算执行进度。

（三）评价选点。

五通桥区公交线路。

（四）评价方法。

单位自评法。

（五）评价组织。

由区交通运输局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小组，由局长担任组长、分管副局长及下属单位负责人担任副组长、成员由项目工程人员及财务人员组成。

职责分工：

组　长：主持绩效评价工作；

副组长：对绩效评价工作统筹协调；

成　员：具体实施绩效评价工作，编制相关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是按照五通桥区人民政府《关于五通桥城区公交车实施刷卡优惠和补贴的批复》（五

府发〔2014〕20号）文件精神实施。补贴资金由乐山市公共交通总公司和乐山市通联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申报，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审核，由区交通运输局上报财政进行补贴。项目资金管理为按实际公交公司及制卡公司补贴金额进行政府补助。

2.项目管理。

由乐山市公共交通总公司和乐山市通联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实施，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进行日常监管。

3.项目实施。

项目预算由区交通运输局向财政申报，按实补贴。实际补贴资金由乐山市公共交通总公司和乐山市通联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统计申报，区交通运输局向区财政申请，通过财政一体化平台补贴企业。

4.项目结果。

2023年1—12月市民在城区公交线路共补贴公交卡刷卡乘车上百万人次,补贴金额达459.8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产业发展。

加强区公交智能化建设，建立起功能优化的城市公交服务网络系统。

2.民生保障。

保障群众畅通出行,2023年1—12月市民在城区公交线

路共补贴公交卡刷卡乘车上百万人次，补贴金额达459.8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群众满意度达98%。

3.基础设施。

无

4.行政运转。

无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无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实施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合理，达到了实施项目的预期效果。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范本

（302、105 公交站台维修维护）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五通桥区交通运输局《关于开行 302 城际公交有关问题的请示》（五交运[2017]93 号）、《关于开行五通桥至金粟公交线路的请示》（五交运[2019]61 号）和五通桥区人民政府《关于开行 302 城际公交有关问题的通知》（五府定[2017]105 号）、《关于五通桥至金粟公交线路的通知》（五府定[2019]122 号），新开通城际（乡）公交线路首末场站及沿线站点建设、维护管理、道路安全秩序维护等工作，以方便老百姓乘车需要。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五通桥区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五府办函[2016]37 号）。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302、105 公交站台维修维护费年初预算 10 万元，根据实际维护情况据实支付。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4 个一级指标，7 个二级指标，预期指标值和实际完成指标值对比，得出项目绩效整体完成情况。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保障公交站台功能完好整洁，满足群众出行需要，提升群众乘车体验。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保障公交站台功能完好整洁，预算执行进度。

（三）评价选点。

302、105 城际公交站台。

（四）评价方法。

单位自评法。

（五）评价组织。

由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小组，由主任担任组长、分管副主任及股室负责人担任副组长、成员由项目经办人员及财务人员组成。

职责分工：

组　长：主持绩效评价工作；

副组长：对绩效评价工作统筹协调；

成　员：具体实施绩效评价工作，编制相关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是按照五通桥区人民政府《关于开行 302 城际公交有关问题的通知》（五府定[2017]105 号）、《关于五通桥至金粟公交线路的通知》（五

府定[2019]122号）文件精神实施。本中心与五通桥区大智广告工作室签订维修合同，负责302、105公交站台维修维护，保障全年公交站台正常运行。经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后，据实支付维护费用。

2.项目管理。

由五通桥区大智广告工作室具体实施维护，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进行日常监管。

3.项目实施。

项目预算由道路运输服务中心向财政申报，按实支付。

4.项目结果。

2023年1—12月302、105公交站台维修维护费分上下半年两次支付，共计11.17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产业发展。

加强城际公交站台维护，保障公交线路顺利运行。

2.民生保障。

保障群众畅通出行，资金到位率100%，群众满意度达90%。

3.基础设施。

无。

4.行政运转。

无。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无。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实施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合理，达到了实施项目的预期效果。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范本

（川海巡303运行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川海巡303运行经费》（五府定[2017]61号），用于五通桥区辖区内安全巡航、大件护航、水上救援、加大涉水工程通航水域监管力度，做好船舶及港口污染防治工作。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四川省水上交通安全管理条例》、《四川省渡口管理办法》（五府定[2017]61号）。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川海巡303运行经费年初预算25万元，根据实际运行情况据实支付。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4个一级指标，7个二级指标，预期指标值和实际完成指标值对比，得出项目绩效整体完成情况。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水上安全检查、水上救援、重点工程护航及环保整治工作及时率，保障全区水上安全稳定率。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加大安全检查力度，坚决杜绝特大事故的发生，预算执

行进度。

（三）评价选点。

何桥锚地、金粟锚地。

（四）评价方法。

单位自评法。

（五）评价组织。

由区港航中心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小组，由分管副主任担任组长、股室负责人担任副组长、成员由项目经办人员及财务人员组成。

职责分工：

组　长：主持绩效评价工作；

副组长：对绩效评价工作统筹协调；

成　员：具体实施绩效评价工作，编制相关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是按照《四川省水上交通安全管理条例》、《四川省渡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加大安全检查力度，坚决杜绝特大事故的发生。经区港航中心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后，据实支付运行费用。

2.项目管理。

由区港航中心安监股负责港口、码头的水上巡查、整治，对实际产生的巡查护航费用进行监管

3.项目实施。

项目预算由区港航中心向财政申报，按实支付。

4.项目结果。

2023年1—12月川海巡303运行经费分上下半年两次支付，共计2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产业发展。

加强水上安全检查、水上救援、重点工程护航及环保整治工作顺利运行。

2.民生保障。

保障群众水上安全稳定率，资金到位率100%，群众满意度达90%。

3.基础设施。

无。

4.行政运转。

无。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无。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实施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合理，达到了实施项目的预期效果。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范本

（国道213线、龙翔路修补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五通桥区交通运输局《关于国道213线、龙翔路修补项目相关事宜的请示》（五交运[2022]59号） 进行招投标由乐山市和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进行项目施工，对路面进行刨铣和新建沥青混凝土。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五通桥区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五府办函[2016]37号）。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该项目合同价为42.4216万元，结算送审金额为423139.85元，据工程完成进度据实支付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主要内容。

与乐山市和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合同，负责五通桥区国道213线、龙翔路道路修补项目，完成铺筑5cm改性玛蹄脂玄武岩SMA-13沥青混凝土路面全部工作内容，保障农村公路安全。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绩效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质量指标：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工程合格率。时效指标：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工程按时完成度。经济效益指标：对道路建设有促进作用，提高农村公路交通安全率。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该项目为长期养护工程，本期工程已完成。

3．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保障农村公路设施完好道路畅通，满足群众出行需要，提升群众出行便利和交通安全。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保障农村公路设施完好道路畅通，预算执行进度。

（三）评价选点。

龙翔路标线和道路设施

（四）评价方法。

单位自评法。

（五）评价组织。

职责分工：

组　长：主持绩效评价工作；

副组长：对绩效评价工作统筹协调；

成　员：具体实施绩效评价工作，编制相关报告。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是按照五通桥区交通运输局《关于国道213线、龙翔路修补项目相关事宜的请示》（五交运[2022]59号） 文件精神实施。本中心与乐山市和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对路面进行刨铣和新建沥青混凝土，保障公路设施完善，路面完好出行安全。经四川中诚信技术有限公司评审出具结算报告据实支付维护费用。

2.项目管理。

由乐山市和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具体实施道路维护维修，区公路建设服务中心进行日常监管。

3.项目实施。

项目预算由公路建设服务中心向财政申报，按实支付。

4.项目结果。

2023年1—12月国道213线、龙翔路修补项目上下半年两次支付，共计40.47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产业发展。

加强公路设施和路面完整，保障市民出行安全。

2.民生保障。

保障群众畅通出行，资金到位率100%，群众满意度达90%。

3.基础设施。

无。

4. 行政运转。

无。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无。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实施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合理，达到了实施项目的预期效果。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